

方城县房产中心建设“不动产交易登记一体化平台”项目-成交公告

(招标编号：方财磋商采购-2024-13)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方城县房产中心建设“不动产交易登记一体化平台”项目：

中标人：重庆光大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136 万元

二、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采购项目编号：方财磋商采购-2024-13
- 采购项目名称：方城县房产中心建设“不动产交易登记一体化平台”项目
-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4 年 05 月 20 日
- 评审日期：2024 年 06 月 17 日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中标金额 单位

方财磋商采购-2024-13-1 方城县房产中心建设“不动产交易登记一体化平台” 重庆光大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市九龙坡区石桥铺石杨路 17 号 416 号 1,360,000.00 元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方城县房产中心建设“不动产交易登记一体化平台”项目 详见附件 满足第四章采购需求
自签订合同起 90 日内完成 合格

三、评审专家名单

田松（组长）、白莉莉、马新军（业主评委）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招标代理费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规定，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收费金额：21,320.00 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方城县）》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各有关当事人对上述中标结果有质疑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之内以书面形式(谢绝口头、电话、传真、邮寄、电子邮件等形式)向采购人及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并提供相应的书面证明材料,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亲自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方城县房产中心

地址:方城县释之街道释之路 66 号

联系人:许先生

联系方式:1356920818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辉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街道索凌路 8 号思达·大河春天正弘春晓小区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590364175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5903641755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方城县财政局。

四、联系方式

招标人:方城县房产中心

地址:方城县释之街道释之路 66 号

联系人:许先生

电话:13569208188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辉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市金水区东风路街道索凌路 8 号思达·大河春天正弘春晓小区](#)

联 系 人： [张先生](#)

电 话： [15903641755](#)

电子邮件： 15903641755@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